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化分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19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在淮北市主持召开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化分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竣工环保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建设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会议邀请4位专家组成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环保设施调试情况主要说明，审查了相关资料，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形成最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及规模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淮北市市区北外环路以南，该加油站占地面积5220.76m²，设置2个20m³的单层卧式汽油储罐(单层罐加防渗池)、2个20m³的单层卧式柴油储罐(单层罐加防渗池)、4台双枪税控加油机，该加油站生产规模：年加汽油1800t，属于三级加油站。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年7月，宿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至淮北市杜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原淮北市杜集区环境保护局)给予审批。2011年7月20日，淮北市杜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根据环境保护主管单位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建设。

(三)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



油站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对该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核实，参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

(1) 废气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产生的油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2) 废水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顾客生活污水。经环保型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3) 噪声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包括卸油工序、加油工序、加油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加油机等，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

(4) 固体废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加油站运行期间所涉及的油罐清理均委托合肥市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全权处理，处理后产生固废有油水混合废物及擦拭后产生的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抹布等；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抹布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收集、利用、处置等全部环节均可与生活垃圾一并处置，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油水混合物由合肥市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带走，并按照危废进行合理处置，站内不暂存及处理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单位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验收检测结果表明：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时间为2020年5月31日-6月1日，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

施均处于正常运转状态，满足验收条件。

(2)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89\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

(3)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在 2020 年 5 月 31-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废水出口 pH 范围为：6.98-6.99 (无量纲)，其他各污染物日均浓度最大值为 CODcr: $89\text{mg}/\text{L}$ 、SS: $57\text{mg}/\text{L}$ 、NH₃-N: $4.37\text{mg}/\text{L}$ 、BOD₅: $18.1\text{mg}/\text{L}$ 、石油类: $0.76\text{mg}/\text{L}$ 、动植物油: $0.40\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侧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 (54.4-58.6dB (A))，夜间噪声值范围 (45.6-47.7dB (A))，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5) 根据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油气回收装置检测报告可知，项目油气回收装置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中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监测结果，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达到环保验收要求，项目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现已完备，项目已按照环评及相关环保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认为该项目满足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落实如下内容：

1、加强厂区环境管理，规范雨污分流，强化厂区废水收集与处理，做好生活污水与管网配套、衔接工作；

2、完善项目地下水环境监测井建设，规范地下水环境水质监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

2020年6月19日